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26日发出，于2013年8月2日在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9A5A6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林秀浩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表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来，受宏观经济下行、行业增速下滑和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等综合因素的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增长不如预期。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已历经2011年度第一期解锁和2012年度第二期回购等阶段。在上述情况下，继续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经无法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经过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目前正在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并注销9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64,296股。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5）及《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6）；独立董事意见、法律意见和会计处理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2013年5月10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以公司股本总额314,339,0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

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八、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调整”，回购价格调整为 6.0854 元。

3、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议对 601,822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注册资本由 314,339,090 元调整为 313,737,268 元，股本总数由 314,339,090 股调整为 313,737,268 股。公司已完成对该部分股份的回购，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相关注销事项正在办理中。

此外，公司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313,737,268 元调整为 312,972,972 元，股本总数将由 313,737,268 股调整为 312,972,972 股。

根据上述变动情况，需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及股本总数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433.909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297.2972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1,433.909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1,297.2972 万股，均为普通股。

《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必要时可决议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事情及事宜。因此，上述事项不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三日